附件3　　　　　　　　　　　　　　　 编号：

农村土地承包数据

使用保密协议书

甲方（提供方）：

乙方（使用方）：

农村土地承包数据使用保密协议

甲方（提供方）：

乙方（使用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暂行规定》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及国家、地方政府其他相关规定、法律法规的要求，双方在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下，就甲方提供的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特别是测绘成果）的安全保密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使用的农村土地承包数据名称、范围、数量及用途

1.农村土地承包数据名称：

2.范围及数量（具体见附件）：

3.使用用途：

二、保密范围

1.甲方本次提供的土地承包数据（特别是涉密数据）；

2.乙方在协议期内使用本次提供的土地承包数据形成的成果及资料。

三、数据使用期限

\_\_\_\_\_年\_\_\_月\_\_\_日 至 \_\_\_\_\_年\_\_\_月\_\_\_日。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利用甲方提供的农村土地承包数据资料（特别是涉密的数据资料）进行其他项目的设计与开发和撰写论文向第三者公布，不得在公共信息网络上登载发布使用，必须按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要求，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严防泄密。

2.乙方仅限于在本单位范围内使用农村土地承包数据，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扩展到所属系统和上级、下级、同级其他单位或者其他人。

3.乙方对使用的农村土地承包数据不拥有复制、传播、出版、翻译成外国语言等的权利，除乙方申请的使用用途外不得向第三方提供。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的任何格式或者任何复制品视同原始农村土地承包数据。

4.乙方不得利用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编制出版其他地图和其他形式的成果。

5.乙方在本次申请使用完毕后，不得保留提供的农村土地承包数据，否则应承担泄密后的一切责任。

6.乙方委托第三方接收、管理、使用数据的，乙方应与其委托的第三方签订协议，约定其承担本协议约定的同等保密责任义务和违约责任。

五、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应当及时向乙方提供农村土地承包数据，同时提供农村土地承包数据使用的有关说明。

2.甲方不承诺对所提供的农村土地承包数据中可能存在的与现实的某种不一致或者缺陷进行修改。甲方不因该成果本身的瑕疵而对乙方所造成的任何后果承担任何责任。

六、违约条款

1.甲方违反列表中关于提供数据的内容、时间等约定，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补救。

2.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本协议的约定，除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外，甲方将终止其使用权，并收回所提供的农村土地承包数据及相关资料。

3.在保密协议期内，乙方违反本协议的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承担违约责任。

4.在保密协议期内，乙方违反本协议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应赔偿全部损失。

5.在保密协议期内，乙方违反本协议，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争议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可以进行协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八、其他

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附件

领取农村土地承包数据资料清单

申请人或单位（签字或盖章）： 编号：

|  |  |
| --- | --- |
| 项目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数据保管单位审定意见：办理人（签字）：单位盖章 |  |
| 资料交付单位：经办人签字（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资料接收单位：领取人签字（单位盖章）：年 月 日 |